

广东美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完成补选非独立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美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4月25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并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详情请参见公司2024年4月29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补选非独立董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7）。

公司于2024年5月20日召开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同意选举黄坤煜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简历详见附件）及第四届董事会战略发展委员会委员，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详情请参见公司2024年5月21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3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46）。

本次补选董事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中不存在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超过公司董事总数二分之一的情形。

特此公告。

广东美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5月21日

附：

广东美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非独立董事简历

黄坤煜，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6年12月出生，人力资源管理及经济本科双学位，人力资源管理硕士研究生，毕业于美国新泽西州立罗格斯大学。2023年5月至今任宁夏联华超导碳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2021年8月至2022年8月，担任公司人力资源部经理；2022年8月至2024年3月，担任公司总裁助理。现任公司副总裁、色母粒事业部总经理。

黄坤煜先生为公司董事长、实际控制人黄伟汕先生之子，截止本公告披露日持有公司股票19,500股。除上述情况外，黄坤煜先生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